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襄政办发〔2023〕14号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垣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县直各有关单位：

《襄垣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襄垣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明确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重点和保障措施，确保实现 2025 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目标，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93 号）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长政办发〔2023〕2 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我县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 14.5%， “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 得到充分落实，科学素质建设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组织实施、基础设施、条件保障和监测评估等体系更加完善，科学素质发展不均衡明显改善，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

二、提升行动（共 5 大项 15 小项）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4 项）

1. 实施科技传播专家团进校园活动。关注青少年科学兴趣、科学梦想、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的养成，培育学生崇尚科学和勇于创新的价值观，将科学精神融入课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激励青

少年树立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科技强国的理想志向。(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科协)

2. 拓展青少年科学教育方式。将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和创新意识作为素质教育重要内容,加强青少年科普体验阵地建设,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山西太行西麓生态农业等基地拓展活动;深入开展流动科技馆进校园等活动,通过参与实践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科协、团县委)

3. 加强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组织引导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等面向青少年开展科学教育活动。推动学校、社会和家庭协同育人,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卫体局、县国资局、县妇联、县科协)

4. 提升教师科学素质。提高中小学教师科学素养和业务能力,将科学精神和科学教育作为教师培训进修的重要内容。规范科技教育辅导员培训、管理和资格认定。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开展教师线上培训。(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科协)

(二) 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3项)

1. 深化农村科普。继续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农民丰收节等活动,围绕生态环境保护、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网络反诈、移

风易俗等广泛开展科普活动，建设美丽宜居乡村。（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2. 培育高素质农民。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农村电商技能、农技实用技能培训，带动更多农民就地就近就业增收。（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

3. 强化科技支撑。建设完善科普示范村、科普基地、基层农技协等农村科普示范体系。开展“科技志愿服务乡村行”活动，推广普及农业先进实用技术，推动农业成果落地应用。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建立田间学校，引领现代农业发展。（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3项）

1. 开展职业精神教育。通过活动大力弘扬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勇于创新的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总工会、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2. 开展安全健康科普行动。在职业培训中突出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等培训内容，提高职工自我防护能力。做好安全生产

月、消防宣传月等相关工作，推广职工心理帮助计划。（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国资局、县总工会、县科协）

3. 营造创新创造新风尚。发挥企业家示范引领作用，举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和实战应急演练等，激发职工创新创造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开展职工劳动技能竞赛、“五小”竞赛等群众性创新活动。（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应急局、县国资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3项）

1. 实施智慧助老行动。在老年人群中广泛普及卫生健康、网络通信、智能技术、安全应急等老年人关心、需要又相对缺乏的知识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帮助老年人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等，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卫体局、县科协）

2. 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依托健康教育系统，发挥医疗机构和医务工作者的作用，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乡村、进机构、进家庭。利用各类媒体，普及食品营养、心理健康、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融媒体中心）

3.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发挥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智力优势，组建理论宣讲、文化服务、医疗健康和科技科普等类别志愿者服务队，开展技术服务、健康咨询等科普活动。（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2项）

1. 完善科学素质评价机制。发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中的引领示范作用，把科学素质列入干部考核范围，推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选聘和新入职人员培训，把科学素质纳入考试和培训内容。（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

2.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在干部教育培训中增加科普内容比重，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育，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切实增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能力。运用好“学习强国”“科普中国”“山西省干部在线学习中心”等平台，创新开展网络化、智能化、数字化教育培训，扩大优质科普资源覆盖面，满足多样化学习需求。（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县人社局）

三、重点工程（4大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1. 建立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探索“产业+科普”发展模式，在产业链中融入科普元素，形成公众科学素质联合体，推动科普

事业与科普产业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国资局、县科协）

2. 实施科普专项行动。围绕我县主导产业和民生热点，开展科技成果科普发布活动。鼓励科研中心、企业、学校、社会组织等加大科普资源开发开放力度，提供科普决策咨询服务，不断拓展公众参与科普的途径。（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国资局、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3. 强化科技工作者社会责任。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激励科技工作者刻苦钻研，争做科学知识传播者，引导科技工作者参与“最美科技工作者”“科技追梦人”等活动。（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体局、县国资局、县科协）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1. 提升科学传播能力。加大“科普中国”应用推广，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强化县融媒体中心社会责任，开设科普专栏，精准推送科普内容。（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2. 推动科普创作。支持科普文艺作品创作，鼓励和支持以文学作品、舞台秀、动漫、卡通、微电影、微视频等方式进行科学传播，推出一批食品安全、医疗健康、绿色环保、碳达峰碳中和等方面的科普精品。（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

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县科协、县融媒体中心)

(三) 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1. 推进科技场馆建设。常态化开展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等展品更新、巡展换展。鼓励有条件的科研中心、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兴建各类专业科普场馆，提供分众化、特色化科普展教服务。(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县国资局、县科协)

2. 强化科普基地建设。加强科普教育基地认定管理，支持卫生健康、应急管理、食品药品、人防、防震减灾、气象等行业部门建立特色科普基地。引导公园、景区、车站、电影院等公共场所强化科普服务功能。(责任单位：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国资局、县气象局、县科协)

(四) 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1. 建立科普协同机制。围绕公共卫生、环境污染、重大灾害、食品安全等社会热点，开展跨部门应急科普宣传，普及传染病、生态环保、防灾减灾、网络安全等知识，增强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对公众关心的社会事件等进行权威发布和科普辟谣，做好政策宣传、知识普及和舆论引导。(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卫体局、县应

急局、县国资局、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县气象局、县科协)

2. 健全科技志愿服务体系。发展壮大科技志愿者队伍，吸收科技人员、学校老师、学（协）会会员等加入科技志愿服务组织，面向基层常态化开展科普宣讲等志愿服务活动。（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国资局、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县气象局、县科协）

3. 增强科普服务能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双创活动周、防灾减灾日、食品安全宣传周、世界地球日等活动，增进公众对科技发展的了解，提升运用科技处理解决问题的能力。（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和科技局、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卫体局、县应急局、县国资局、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县科协）

四、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加强对科学素质建设工作的领导，县科协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各成员单位明确分管负责人和责任科室，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抓好任务落实。各镇、各单位将本方案相关任务纳入工作计划，共同推进科学素质建设。

（二）强化要素保障。落实国家有关鼓励科普事业发展的优惠政策，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提供政策保障。依法制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科普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增加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专项经费，确保专款专用和使用效果。按要求在新时代文明实践

中心等科普阵地经常性开展科学素质公共服务，设置科普全职兼职岗位，保障科普服务落地见效。

（三）强化机制保障。深入贯彻落实科普工作政策法规，提高政策执行实效，推动相关政策有效落地。完善表彰机制，对在科学素质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开展监测评估，组织开展公民科学素质调查和年度科普统计，推动任务落实和目标完成。